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zhong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5)

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訂於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徐匯區浦北路1號上海中星鉅爾曼大酒店3樓會議廳舉行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2023年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2023年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公司2023年年度財務報告和2024年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4. 2023年度公司利潤分配預案。
5. 關於公司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的議案：
 - 5.01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大眾燃氣、南通大眾燃氣向上海燃氣採購天然氣和液化氣物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02 本公司子公司大眾運行物流向上海燃氣及其子公司提供運輸及勞務服務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謹識別

- 5.03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大眾燃氣向上海燃氣及其子公司租 不動產、 商品和服務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04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大眾燃氣向上海燃氣及其子公司出售物 、提 工程施工及勞務 服務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05 本公司子公司大眾運行物流 本公司股東燃氣 集團及其子公司提 運輸服務及勞務 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06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本公司股東燃氣 集團及其子公司採 物 及服務 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07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聯營 業大眾交通及其子公司租 不動產、 商品和勞務 服務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08 本公司聯營 業大眾交通及其子公司向本公司租 不動產、 商品和服務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09 本公司委託大眾 及其子公司對本公司的 產提 運營、 和服務，以及大眾 及其子公司向本公司租 房屋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構成日常關聯交易。
- 5.10 本公司子公司大眾 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大眾 及其子公司開展 業務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 5.11 本公司子公司大眾融 租 與大眾 及其子公司開展融 租 業務的日常關聯交易預計事項。
6. 關於公司2024年度申請銀行授 款 度的議案。
7. 關於公司2024年度 控股子公司對外融 提 擔 的議案。
8. 關於公司 用閒置自有 金進行現金 的議案。

9. 關於重訂《立非執行董事制度》的議案。
10. 關於制定《董事、監事及高級人員薪酬制度》的議案。
11. 關於董事及高級人員薪酬方案的議案。
12. 關於續聘公司2024年年度境內審計機構和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的議案。
13. 關於續聘公司2024年年度境外審計機構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14. 關於訂《公司章程》並辦更備案登記的議案。
15. 關於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6. 關於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7. 關於訂《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眾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楊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4年4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 楊國平先生、梁嘉 先生及汪寶平先生；非執行董事 金永生先生及史平洋先生；以及 立非執行董事 姜國芳先生、李穎 女士、劉 先生及楊平先生。

註：

1. 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自2024年6月13日(星期四)至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止期間(包括首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僅於2024年6月13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或彼等的代表或正式授權的公司代表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合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H股股東所有經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股東填妥本公司的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一或多人士其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本公司股東。
3. 股東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表委任表格由本公司的有關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書」)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前述的有關本公司股東授權的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書及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必須經過公證；股東為法人時，應當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
4. H股股東必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時前(2024年6月17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將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委任表格可於本公司股東登記處索取。委任表格須填妥並簽署，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文件(如有)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8. 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會務常設聯繫人：

曹菁

電話：(86) 21 6428 0679

傳真：(86) 21 6428 8727

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 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

香港 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舖 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9. 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券上市規則 13.39(4) 規定，非股東大會主席以誠實 用的 則做出決定，容許純 有關程式或行政事項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通過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 的任 表決必 以投票方式進行，故年度股東大會主席 據本公司公司章程 一百一十 四要 求以採 記名方式投票表決 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10. 對中 投 者單 計票的議案：4、5、6、7、8、9、10、11、12、13。

11. 涉及關聯股東回避表決的議案：5.05、5.06、5.09、5.10、5.11。應回避表決的關聯股東名稱：上海大眾 業 有限公司、上海燃氣(集團)有限公司。

12. 文義 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2024年4月30日刊發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